**集体土地所有权登记公告**

阳新县太子镇集体土地所有权更新工作已完成。现依据省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局《关于进一步做好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登记成果更新汇交工作的通知》文件及各权属单位申请，黄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拟对阳新县太子镇原1本集体土地所有权证办理变更登记和注销登记。

各权属单位集体土地面积和土地证数量更新后如下：

阳新县太子镇屋李村集体土地面积590780.69平方米，拟变更集体土地证1本；

具体明细表见附件。

同时，原权利人持有的集体土地所有权证予以作废。相关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请于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书面材料送至黄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黄石开发区·铁山区金山街办园博大道289号黄石市民之家），逾期无异议或异议不成立的，黄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将依法办理相关登记。

特此公告。

附件：阳新县大王镇、太子镇集体土地所有权证变更登记明细表

黄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5年5月30日